

親愛的大葉大學資源教室同學及家長您們好：

教育部於102學年開始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依身障學生之障礙類別、健康功能缺損及教育需求等實際狀況，進行適性安置，並提供特殊教育及服務。

依據「特殊教育法及相關法規」、「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及「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連繫及運作辦法」等規定，**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後須依各障別，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以利「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之委員審查特教生身分。

通過審查者，將發放教育部「特教學生鑑定證明書」，享有特教服務，並保有學雜費減免、特教獎助學金之申請資格。未通過者將喪失特教相關福利及權益，但領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仍可辦理學雜費減免。

簡言之，**「特教學生鑑定證明書」為教育階段中使用特教資源的重要依據**，為維護自身權益，請配合資源教室辦理後續的鑑定作業。因104/03/20前須完成103學年度第二次提報鑑定作業，請家長協助該生依照所屬障別準備相關文件(詳閱以下表單)，並於**104/03/03前繳交至資源教室**。

若學生及家長無保留特教生身分之意願，亦請至資源教室填寫**「放棄身分同意書」**。此書面資料若有不清楚之處，歡迎來電洽詢。

*聯絡電話：04-8511888

*輔導人員：鐘靖宣(分機1226)、鍾惠媖(分機1223)
楊雅婷(分機1230)、劉彥均(分機1228)

大葉大學學生發展輔導組資源教室

104/01/07

申請特教身分鑑定之各障別需檢附資料表

	申請障礙別	需附資料	說明
1	智能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魏氏成人智力測驗（兩年內施測） 2. 適應行為評量系統第二版(成人版) 3.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及心理衡鑑報告書 	請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科（精神科）或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2	視覺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視力值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3	聽覺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聽力圖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例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4	語言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語言評估報告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5	肢體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動作功能評估報告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6	腦性麻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動作功能評估報告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7	身體病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 2. 功能評估報告書 3. 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8	情緒行為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2. 魏氏成人智力測驗（兩年內施測） 3. 人格及篩檢疾病量表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9	學習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魏氏成人智力測驗（兩年內施測）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3. 校內紙筆測驗之佐證資料及在校成績 4. 高中職在校成績單 	<p>第1、2項請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科（精神科）或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p> <p>第3項請向授課老師申請</p> <p>第4項請以高中畢業所附在學成績單或另向高中端索取。</p>
10	多重障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魏氏成人智力測驗（兩年內施測）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功能評估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
11	自閉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魏氏成人智力測驗（兩年內施測） 2.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心理衡鑑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應註明疾病名稱、療育情形) 3. 大學生人格特質量表 4. 大學生心理適應量表 	<p>第1、2請至衛福部公告知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科（精神科）或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p> <p>第3、4所施測之量表請與資源教室輔導員確認施測時間。</p>
12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3年2月以後醫院開立相關診斷證明、心理衡鑑報告書、病歷摘要或診斷報告書(應註明疾病名稱、療育情形) 2. 其他醫療相關佐證資料 	請至原就醫醫院索取資料或至衛福部公告之各縣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身心障礙鑑定中心完成施測。